**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系證照與就業輔導小組設置要點**

103年10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

1. 為輔導本系學生考取各項證照及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特設立本系證照暨就業輔導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訂定本要點。
2. 組織
3. 本小組設召集人一人，由系主任自本系專任教師中遴選一人擔任，並經系務會議通過。
4. 本小組其他委員由召集人自本系各領域專長教師中遴選，並經系主任同意後聘任之。
5. 系主任、召集人為當然委員。
6. 本小組委員人數（含當然委員）以三至七人為原則。
7. 職掌
8. 證照輔導
9. 輔導本系學生考取各項證照。
10. 配合本系課程發展，開設證照輔導課。
11. 輔導學生考取證照以符合畢業資格。

（二）就業輔導

1. 搜集並提供本系之就業相關資訊。

2. 就業輔導講座之舉辦與協辦。

3. 輔導學生撰寫就業履歷、自傳及面談技巧之掌握。

4. 本系就業學程之課程規劃協助。

(三) 系友事務

1. 畢業學生就業狀況分析。

2. 本系系友之動態調查與連繫。

3. 協助系友會之相關活動。

(四) 協助辦理其他與證照及就業輔導之相關事宜。

1. 本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會議之召開，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會議之決議，應有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
2. 本小組會議若遇重大議題，經本委員會會議決議後，應由召集人提案至系務會議討論。
3. 本小組之會議主席由召集人擔任。
4.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